

北京科技大学

关于商调拟录取研究生人事档案函

_____:

贵单位_____同志，今年报考我校□硕士 / □博士学位研究生，根据其本人的入学考试成绩，我校考虑拟录取。接函后，请协助我校（院）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应届毕业考生，请考生所在学校于 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7月1日 将考生档案归齐后寄达我单位党委。

2. 非应届非定向就业考生，根据教育部招生文件有关规定，请档案保管单位将该同志人事档案于 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7月1日 寄达我单位党委。

3. 定向就业考生不寄档案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（定向就业）的非在职考生按上述第1或第2条办理。

4. 所有拟录取考生须寄送《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》原件至我单位党委。

特别提示：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，考生档案退还原单位。

北京科技大学（学院党委盖章）

2022年4月20日

请将“寄档标签”裁下粘在学生档案袋的外面

寄档标签 100083 专业名称: _____
考生姓名: _____ 类别: 硕士 / 博士

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 北京科技大学 能源与环境工程 学院
党委办公室 联系电话: 010-62332120, 联系人: 姜老师

请注明档案内有无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”： 有 无

能环学院 2022 级拟录取研究生

办理档案调取、党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相关说明

为了顺利完成人事档案调取及党组织关系接收工作，请各位能环学院 2022 级拟录取考生认真阅读以下内容：

一、配合完成调档函填写及递交

1. 请各位拟录取非定向就业类考生，应将个人档案转至学校，在研究生院系统自行下载《关于商调拟录取研究生人事档案函》交给档案所在单位。外校推免考生同样需要下载调档函，完成档案转接工作。
2. 调档函的抬头及姓名，请自行填写。抬头应填写档案所在单位名称，应届考生，档案抬头一般填写为 XXX 大学，往届考生，根据档案实际存放的单位名称填写，如北京市 XX 人才服务中心。
3. 寄档标签的专业名称、硕士/博士选项、考生姓名处，请考生务必填写。
4. 原档案所在单位为本校的拟录取考生不需要下载调档函及转接档案。
5.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纸质版请单独邮寄。
6. 党员的入党材料请放入人事档案一同邮寄（党员档案属于人事档案的一部分）。

二、人事档案的邮寄及接收

1. **调档时间范围：**我学院将在 2022 年 6 月 1 日-7 月 1 日 之间接收拟录取研究生档案，党员同学请注意原单位是否将入党相关材料归档。（如果档案无法在 7 月 1 日之前完成邮寄，请最迟于开学之前将档案寄送至学院党委，学校暑假期间接收档案可能延迟，请自行关注物流进展。）
2. **档案寄送方式：**档案属于机要，需要密封，个人不得拆封。邮寄方式请选择机要、EMS 或顺丰。同一单位可以同时邮寄多人的鉴定表和档案。因学校教学区封闭，下学期正式开学前暂不接受现场递交材料。
3. **档案寄送地址及联系方式**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 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办公室（科技楼 908）

收件人：姜老师

邮 编：100083

电 话：010-62332120

电子邮箱：nhdw@ustb.edu.cn

4. **档案接收查询**：2022年6月起，我学院定期更新已收到档案名单，请到北京科技大学——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网站——通知公告查询。如网站上显示“档案尚未收到”，请咨询原单位或邮寄方。若暂时未看到相关信息，请一周后再行查看。

三、党组织关系接收

政治面貌为中共**党员**的非定向考生，需在**入学报到**时完成党组织关系的转入，外埠党员或中央和国家机关在京单位党员，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，组织关系介绍信**抬头**为“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”，去处为“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”，介绍信有效期不要早于9月30日。（可于报到前开具，一般有效期最长可达90天）。入学报到时将纸质介绍信上交辅导员。

预备党员需在入学时提供本人的《预备党员考察表》或预备期期间在校现实表现等鉴定材料，以备在转入后按期转正。

组织关系归为北京市委的党员，无需开具纸质版介绍信，组织关系转接须通过“党员E先锋系统”进行，接收具体党支部名称待开学后统一通知确认。

学院党委将在新生报到后审核全体党员的入党材料，查实确认后统一办理党组织关系接收工作。

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

2022年4月25日